

# 落實運輸安全查核制度

會員：汪進財

政治的紛紛擾擾，經濟的停滯不前，已經讓國人對未來增添了不少的不安全感。近來，行的安全也受到嚴厲的挑戰，從雪山隧道通車的安全，高鐵營運的安全，建明客運巴士駕駛之疲勞事故，安親班幼兒車之超載，以至於路肩違規肇事以及最近的遊覽車落崖事故等零零總總不勝枚舉的事件，均使人有種窒息的不自在。相關問題千頭萬緒，有關單位實在責無旁貸，應該拿出魄力與具體的辦法，確實持續用心的經營，努力作好運輸安全的工作。

運輸安全是一極為複雜的議題，「人人有責」似乎是最好的說辭，也是最好的藉口，因為如此，所以經常難以有效的推動安全的改善。猶記得聞「機」色變的年代，政府被迫成立飛安委員會，民航局長一年數換，民航局也大力改善飛安查核督導工作，整頓航空公司的飛安作為，以防稍有疏忽即釀成巨災。就航空運輸而言，在確保航空運輸安全之努力下，即使在國際間已經有相當完整的制度以及積極改善的作為，飛安事件尚且時有所聞，不曾中斷，可見運輸安全的維護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不是五分鐘熱度的事，它需要的是政府的承諾，有效的制度與組織，永不懈怠的專業作為，以及持續不斷的改善。

先進國家對安全的重視頗值得效法，如美國運輸效率法案（TEA-21）對於運輸安全的落實與強調，其主要精神仍將安全落實於長期運輸規劃的程序中，而非臨時起意或亡羊補牢式的作為。試想國內各重大工程之建設是否真的用心將安全納入規劃設計的程序中，設計標準大概是我們作為確保安全的唯一憑據罷。為了真正落實安全的作為，下列數個問題或許可供計畫主事者參考省思：

1. 計畫的願景是否有將安全納入？
2. 安全有關的計畫目標是否存在？
3. 安全有關之績效是否被納入考量？
4. 安全相關之資料是否被用以發掘潛在之問題並尋找可能之解決方案？
5. 是否經常性的使用安全分析工具於各種策略與計畫之可能影響分析？
6. 評估準則中安全一項是否於方案選擇中扮演優先考量之角色？
7. 規劃成果中是否有某些是針對運輸安全的作為？
8. 是否存在有效的安全監控、分析與回饋系統？
9. 各安全相關單位是否均適切的扮演該有的角色？

很顯然的，由上述的問題中可發現，國內有關運輸安全方面的作為，從組織、制度、立法，以至於日常運作均仍存在相當大的改進空間。

安全並非口號或抽象的概念，安全是需要踏實經營的，是要以一種信仰、作功德的心態去面對並持續進行，始克有成，否則終難免災難的發生。就如一般人之認知「預防重於治療」，為了避免事故的發生，安全應於規劃階段，甚或可行性階段即充分納入考量，所以交通建設除了完工之履勘外，規劃階段、建造階段、營運階段均應落實安全查核，並持續改善，如此始能確保大家生命財產的安全，免於行的恐懼。至於如何系統性的落實安全查核，制度的建

立是一相當重要的工作，飛安查核為目前所有運輸系統中最具體完善者，其精神可供其他運具安全查核制度建立之參考，即使道路安全查核之工作，在諸多先進國家也有相當的歷史與經驗，值得參考。以下僅列出查核制度建立時，宜深思熟慮之項目，以供參考。

- 1.查核作業的任務，以及查核計畫之詳細內涵。
- 2.查核人員所需要的資料與準備。
- 3.查核人員的甄選。
- 4.查核人員的訓練。
- 5.查核報告之撰寫。
- 6.異議報告之提出。
- 7.爭議問題之解決。
- 8.改善計畫之落實與查核。

事故之發生並非某一單獨原因所造成，而是包含了環境、設備、人為等多方面的因素所形成之事故鏈所造成，其中人更是居於最關鍵的地位，既是維護安全的重要推手，也是威脅安全的重要禍首，概環境、設備、甚至營運規章或作為均與人有關，也就是相關的組織以及其所作成的決策恐是日後無數使用者事故的根源。對於負有維護大眾行的安全責任之政府，由於其於交通設施的建設與經營中均扮演著關鍵之角色，因此，我們不禁要問：

有關單位真的把安全的組織用心檢討了嗎？

現有制度真的能有效落實安全的維護嗎？

安全人才真的用力培育了嗎？

我們真的需要務實的、有論證基礎的行事準則以邁向未來，而非僅是實務的遷就諸多便宜行事的作為。如此，相信明天會更安全。(作者為國立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教授)